

##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寇冰先生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邓亮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寇冰先生、邓亮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寇冰先生、邓亮先生辞去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寇冰先生、邓亮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寇冰先生、邓亮先生上述职务原定任期届满日为2020年10月23日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邓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寇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,612,281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寇冰先生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，仍须继续遵守前述法律法规中有关股份买卖的限制性规定。

寇冰先生、邓亮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职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寇冰先生、邓亮先生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10日